

#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忠实的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及时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认真审查各项议案，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的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所有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及兼职情况

马新智，男，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新疆大学教授，管理学博士。多年来一直在新疆大学从事教学与研究，2012 年 5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原为新疆独山子天利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 5 月至 2021 年 11 月任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5 月至 2022 年 2 月任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4 月至今任新疆天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22 年 9 月至 2025 年 3 月任江苏中润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4 月至今任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对本人及主要社会关系相关任职情况以及与公司主要股东之间的持股、业务及服务关系等方面进行了自查，均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任何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形。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 （一）出席董事会和列席股东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8 次，召开年度股东会 1 次、临时股东会 2 次。本人均亲自出席会议并充分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会前认真审阅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认真听取公司股东、公司经营管理层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发表的意见，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各项表决权，并提出合理的意见和建议。2025 年度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均投出同意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无反对、弃权的情形。

| 出席董事会情况    |        |      | 列席股东会情况 |      |
|------------|--------|------|---------|------|
|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 本人出席次数 | 出席方式 |         | 列席次数 |
| 8          | 8      | 现场方式 | 通讯方式    | 3    |
|            |        | 3    | 5       |      |

#### （二）出席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审计委员会 7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次、预算委员会 1 次。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召集人和审计委员会成员，本人出席了报告期内所任职的各专门委员会，并积极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本人积极参与并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发挥专业优势，为公司重要事务决策提出建设性意见，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专门委员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定要求，相关事项均履行了合法有效的决策程序。本人对专门委员会的各项议案均投出同意票，没有提出异议。

#### （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保持紧密的沟通，密切关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与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认真了解公司关键业务流程及关键控制环节，监督内部审计工作。

本人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报审计安排、重大风险领域核查、审计工作完成情况、公司的财务和业务状况等事项开展沟通，对外部审计工作进行监督及评估，确保审计工作及时、准确、客观、公正。

#### （四）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审慎发表意见；列席股东会，关注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持续关注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其他媒体、网络上披露的信息，及时掌握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业绩说明

会，利用自身专业知识，站在客观、公正的角度对中小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和交流，切实维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五）在公司现场工作的时间、内容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独立董事履职的要求，通过参加会议、日常沟通、审阅材料等多种方式，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经营信息，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与公司管理层通过现场、电话、邮件、微信等保持联系，高度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并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本人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基于日常经营业务产生，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等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5 年度，本人认真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和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在财务报告编制过程中严格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和会计准则，确保了财务报告的合规性和公允性。

本人听取了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工作开展情况，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和监督的现状。作为独立董事，本人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具有制度、人员、外部监督等各方面的保障，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 （三）聘用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经审阅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资质等证明材料，认为其符合《公司章程》对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要求。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服务的丰富经验与专业能力，

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在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时，本人出具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续聘流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报告期内，本人审阅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符合行业特点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年，本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文件，本着忠实、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公司经营发展提供专业、客观的建议，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促进提升董事会决策水平，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2026年，本人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任期内，会继续加强与公司董事及管理层的沟通交流，全面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进一步推动董事会决策的规范化、科学化与高效化，为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更大作用。

(本页无正文,为《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之签字页》)



---

马新智